

证券代码：300147

证券简称：ST 香雪

公告编号：2025-027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
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表由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为“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北京大华审字[2024]00000634 号）。公司董事会现就 2023 年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影响消除进行说明如下：

一、2023 年度保留意见所涉及的内容

根据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所述保留意见事项如下：

如附注十六（一）前期会计差错所述，公司本期自查，对 2021 年年初数、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3 年 1-3 季报中涉及生物岛相关的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等报表项目进行了差错更正，更正后 2023 年期末生物岛 2 号地块项目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余额为 203,027.28 万元。由于该项目不可控因素变化和建造主体变化导致核算资料不完整等的影响，年审会计师无法对其中部分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余额的准确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存在与之相关的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二、关于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消除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管理层高度重视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

根据保留意见内容，根据所涉及事项启动自查工作，同时聘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保留事项进行专项审核。

生物岛 2 号地块项目 2023 年期末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余额为 20.30 亿元。其中，2021 年完成生物岛项目股权交易事项后由公司及子公司签订的合同 0.82 亿元以及股权交易事项完成前签订的合同 2.97 亿元，共计 3.79 亿，年审会计师虽已实施实地观察、检查工程资料、合同等审计程序，但未能获取除上述已实施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外的第三方证据。

因此，为消除该事项的影响，2024 年 6 月公司聘请了独立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对前述 3.79 亿元生物岛 2 号地块项目的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中 500 万元以上工程造价部分进行造价工程审核，并出具了相关《结算审核报告》。同时，公司进一步对项目涉及的基础工程资料、采购合同、施工合同、资金使用流程以及相关财务资料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自查，确保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余额的准确性，并配合年审会计师实施了查验、访谈等审计程序，以确保其审计程序的适当性和充分性。上述保留意见涉及的生物岛 2 号地块项目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余额中的 3.79 亿元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综上，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